

商业企业纳税的种类及其方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2021_2022__E5_95_86_E4_B8_9A_E4_BC_81_E4_c42_502843.htm

税制改革后，商业企业缴纳的税金主要有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各种税金的课税对象、计税依据和方法不尽相同，简要介绍如下：（一）增值税 增值税是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一种税。增值税是以商品生产和流通中各环节的新增价值或者商品附加值为征税对象的一种流转税，也是国际上公认的一种透明度比较高的“中性”税收。税制改革后的流转税，由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所组成。它统一适用于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在此同时，取消对外商投资企业征收的工商统一税，而对商品交易和进口普遍征收增值税，并选择部分消费品交叉征收消费税，对不实行增值税的劳务交易和第三产业则征收营业税。

1.增值税税制模式的要点有：（1）增值税的征收范围，包括从事商品生产、批发、零售和货物进口的单位和个人。（2）增值税实行价外计征的办法，即以不包含增值税税额的商品价格为税基计算征收，纳税人从购货方取得一切收入均应并入经营收入中计征增值税。（3）增值税的税率设置为两档，即17%的基本税率和13%的低税率。两档税率的适用范围按货物、品种划定，而不以流通环节划定。对于兼营不同税率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应适用不同的税率计税。但如果纳税人不能分别核算销售额，或者不能准确提供销售额的话，则一律按17%的税率

征税。（4）纳税人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应当向购买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在上面分别注明销售额和销项税额，根据发票上注明的税金进行税款抵扣。凡是发票上未注明增值税税金的，以及所用发票不合规定的，不予税款抵扣。但为了照顾我国消费者的习惯，商品零售环节的发票不单独注明税金，应开具普通发票。（5）对于年销售额在180万元以下，会计核算不健全的小型纳税人，可实行按销售收入金额及税法规定的征收率计征增值税的简便办法。

2. 增值税的计算：

应纳税额=当期销项税额-当期进项税额

（1）销项税额=销售额×税率。销售是指有偿转让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行为。下列行为视同销售货物： 委托他人代销货物； 销售代销货物； 代购货物交付委托人； 设有两个以上机构的纳税人，将货物从一个机构移送到其他机构，但机构在同一县（市）的除外； 将自产货物用于不征增值税的项目或固定资产建设项目； 将自产货物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 将自产、进口或购买的货物无偿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将自产、进口或购买的货物作为投资，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体经营者； 因停业、破产、解散等原因，将余存货物抵偿债务，分配给股东投资者。销售额是指纳税人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从购买方所收取的全部价款，包括收取的一切价外费用，但不包括应收取的增值税额。如果纳税人以外汇结算销售额的，应折合人民币计算。零售环节的收入是含增值税的，销售额的计算公式如下：销售额=含税收入/（1+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2）进项税额。是指纳税人购进的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已交纳增值税税额。取得进项税额包括下列三种情况： 纳税人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从销

售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额； 纳税人进口货物，从海关取得的免税凭证上注明的增值税额； 购进免税农业产品的进项税额，按买价依照10%的扣除率计算。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大致上有以下八种： 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未按规定取得增值税扣税凭证的； 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的增值税扣税凭证上未按规定注明增值税额及其他有关事项，或者虽有注明但不符合规定的； 购进固定资产； 用于非应税项目的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 用于免税项目的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 用于集体福利或者个人消费的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 非正常损失的购进货物； 非正常损失的在产品、产成品所用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按下列公式计算：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当月全部进项税额×（当月免税项目销售额非应税项目营业额合计/当月全部销售额\营业额合计）（3）几项特殊的规定：一是混合销售行为和销售额的确定：混合销售行为如果以销售货物为主，同时附带非增值税应税劳务，视为销售货物；如果以销售非增值税应税劳务为主，同时附带销售货物，视为销售非增值税应税劳务。如果经税务机关确定为货物销售的混合销售，其销售额为货物销售额和劳务销售额的合计。二是进口货物的计税价格和应纳税额的计算：计税价格=关税完税价格+关税 应纳税额=计税价格×税率 3.小规模纳税人的征税规定。小规模纳税人，是指年销售额在180万元以下，会计核算不健全的纳税人，其中亦包括那些不经常发生应税行为的企业和行政单位、非企业性的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所取得的销售额，按6%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并且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应纳税额} = \text{销售额} \times 6\%$ 小规模纳税人与一般纳税人税额计算的相同点，在于销售额的确定相一致，进口货物应纳税额的计算上亦相一致；不同点则在于：一是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不得使用增值税专用发票，购买货物不能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二是不能享受税款抵扣权；三是小规模纳税人必须按征收率计算税额。

（二）营业税 营业税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销售不动产的单位和个人所取得的营业收入而征收的一种税。根据流转税制的改革方案，除销售不动产外，所有销售货物的行为均要征收增值税，商品销售行为也改征增值税。因此，改革后的营业税主要以第三产业（除商品批发、零售外）为课税对象，于是，营业税的税目也由原来的14个税目变为9个税目。9个税目的具体征收范围以及税目税率见下图表：

税目	征收范围	税率
一、交通运输业	陆路运输、水路运输、航空运输、管道运输、装卸搬运	3%
二、建筑业	建筑、安装、修缮、装饰及其他工程作业	3%
三、金融保险业	金融、保险、典当	5%
四、邮电通信业	邮政、集邮、邮汇、报刊发行、邮务物品、电报、电传、电话、电话安装	3%
五、文化体育业	文化活动、艺术表演、体育比赛、播映、公园	3%
六、娱乐业	歌厅、舞厅、卡拉OK歌舞厅、音乐茶座、台球、高尔夫球、保龄球、游艺	5%
七、服务业	代理业、旅店业、饮食业、旅游业、仓储业、租赁业、广告业及其他服务业	20%
八、转让无形资产	转让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商誉	5%
九、销售不动产	销售建筑物及其他土地附着物	5%

营业税的纳税人销售应税劳务或不动产，应按销售额依照规定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text{应纳税额} = \text{销售}$

额 × 税率 这里的销售额是纳税人从购买方所取得的全部价款，包括在价款之外收取的一切费用。除了财政部规定的银行转存转贷、运输企业的转运业务、旅游转包给国外的业务、证券收益等计税依据按差额征收外，改革后的营业税计税依据强调了必须按销售额全额计税的原则。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